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鄭展成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29)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131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永吉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胃得健錠（希每得定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22685號）」標籤、仿單變更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衛生局108年5月28日屏衛藥字第108315906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持有之「胃得健錠（希每得定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22685號）」藥品許可證之仿單、標籤、包裝、適應症經衛生福利部准予變更在案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旨揭藥品市售品及庫存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相關規定，自核准變更之日起6個月內辦理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 徐迺維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長莊淑姿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

莊淑姿